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前期减持计划提前终止 暨后续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及股东南京基布兹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前期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南京基布兹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布兹”）持有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55,058,989股，占公司原股份总数（1,605,678,881股）的3.43%。前期减持计划终止后：截至2020年8月12日，基布兹共持有公司股票5,677,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605,421,646股）的0.35%，累计质押公司股票0股。

2、前期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0年2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基布兹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部分公司股份。截至2020年8月12日，基布兹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7,373,5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8%，前期减持计划现已提前终止。

3、后续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2020年8月12日，公司接到股东基布兹通知，股东基布兹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交易，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5,677,800股，本次计划减持股份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35%。

基布兹系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020年8月12日，公司收到股东基布兹《关于前期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暨后续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前期减持情况

(一) 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份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基布兹	集中竞价	2020/3/2	15.07	220,868	0.01%
		2020/3/3	15.09	93,321	0.01%
		2020/3/4	15.42	323,100	0.02%
		2020/3/5	15.43	61,000	0.004%
		2020/3/9	14.11	192,100	0.01%
		2020/3/17	13.45	280,000	0.02%
		2020/3/18	13.64	150,000	0.01%
		2020/5/6	15.88	3,070,000	0.19%
		2020/5/7	16.05	5,005,700	0.31%
		2020/5/8	15.85	1,665,500	0.10%
		2020/5/11	16.01	2,731,000	0.17%
		2020/5/13	15.97	300,000	0.02%
		2020/5/14	16.04	200,000	0.01%
		2020/5/18	16.29	500,000	0.03%
		2020/7/6	15.04	890,000	0.06%
		2020/7/7	15.70	1,300,000	0.08%
		2020/7/8	15.98	300,945	0.02%
		2020/7/9	17.99	90,000	0.01%
		小计			

(二) 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基布兹	无限售条件股份	55,058,989	3.43%	5,677,800	0.35%

注：自2020年5月11日起，基布兹另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32,007,655股。

(三) 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原因

鉴于公司2020年半年报将于2020年8月28日披露，基布兹出于窗口期自律考虑，决定调整减持计划，提前终止前期股份减持计划并预披露后续减持计划。

(四) 其他说明

1. 基布兹系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

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 基布兹的前期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

3. 基布兹前期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

二、后续减持计划

(一) 后续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减持原因：经向基布兹了解，其表示：基布兹系成立于2012年12月10日的有限合伙企业，至今已成立8年，由于基布兹将要清算，故需要减持其持有的航天发展股票。

2. 股份来源：通过公司2015年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南京长峰航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取得的股份以及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买入的股份。

3. 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 减持期间：将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5. 拟减持数量及比例：基布兹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67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0.35%，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若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内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

6. 价格区间：视减持时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二) 相关减持承诺及履行情况：

1. 基布兹在公司2015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时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如下：“基布兹、康曼迪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上述单位所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基布兹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2. 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股东基布兹、康曼迪承诺所持公司全部股份暂不减持的公告》“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基布兹、康曼迪分别承诺其将继续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保持一致行动人关系，且从2019年1月9日起的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

公司全部股份。”

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基布兹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基布兹系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后续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 基布兹后续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的情况。

3. 基布兹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后续减持计划，后续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4. 基布兹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股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基布兹出具的《关于前期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暨后续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12日